

宇庭园学生生活指南

1. 住宿生须知

- ① 宇庭园住宿生必须严格遵守宇庭园的各项生活守则，爱护宇庭园的公共设施。
- ② 宇庭园住宿生必须参加每学期两次的宿舍生活检查。
- ③ 宇庭园住宿生必须随身携带房间钥匙，并且有义务协助宿舍办公室的老师和助教确认住宿生本人的身份。钥匙遗失时，须立即到宿舍办公室申请重新补发钥匙。
- ④ 宇庭园住宿生有防止各自房间失窃及预防火灾，保持房间整洁的义务。
- ⑤ 宇庭园住宿生必须对本人的行为负全部责任。

2. 生活指南

异性和外部人出入	<p>禁止异性或外部人擅自出入宇庭园住宿生的房间。 (访客的出入时间为 09:00~17:30, 只允许同性别父(母)出入。 但规定入·退舍期间父母均可进入园内。 ·父母来访时须同住宿生本人一起到宿舍办公室填写“外部人出入证”，将出入证和身份证交到警卫室后方可进入园内。</p>
设施/必需品管理	<p>·住宿生须在宿舍设施或必需品损坏时立即到‘设施管理所’申报。公共设施和必需品因个人原因损坏的情况，本人须按照相应物品的价格标准进行赔偿。 ·退舍或离开房间时，请关闭空调、电灯等所有电器的开关。</p>
快递物品领取	<p>·快递物品须由本人亲自领取或者使用‘无人快递系统’。警卫室和宿舍办公室不予保管快递物品。（‘无人快递系统’的使用费用如下：最初 2 小时免费，超过两个小时以后，每超过 2 个小时加 300 韩元，最高的支付费用为 2,000 韩元） ·有关‘无人快递系统’的问题，请咨询 KHTECH(1661-5820)。 ·订购快递时请正确填写收取人姓名、房间号和手机号码。 ·在宇庭园生活期间本人须亲自领取快递物品。</p>
洗衣室使用	<p>·宇庭园男/女宿舍 5 层都有洗衣室，内设投币式自助洗衣机和烘干机。(价格: 1,000 韩元) ·洗衣室内有洗衣机和烘干机的使用方法，请参考后使用。 ·洗衣用品须由本人购买。</p>
外国人厨房使用条例 (地下一层)	<p>·为了给居住在宇庭园的外国留学生提供方便，地下一层设有外国人专用厨房。此厨房限制韩国人及外部人使用。 ·使用方法：使用厨房前请先熟记厨房使用规则，在宇庭园宿舍办公室登记后方可使用。 ·需使用者本人携带炊具及食材，注意只能使用厨房内提供的电磁炉。 ·冰箱内保存食物时，须粘贴上带有个人信息标记的标识帖。使用完厨房后需关闭所有电源并进行打扫清理。 ·禁止擅自带领外部人员进入厨房。一经发现或被举报，该住宿生今后将被禁止使用外国人厨房（外部人需在宿舍办公室登记后才可使用）。</p>
Intent 使用	<p>网络设置方法：IP 地址/DNS 服务器地址自动设置：启动电脑 → 设置 → 控制面板 → 网络和因特网连接 → 网络连接 (or 因特网设置或变更 → 局部领域连接 → 局部领域连接属性 → 网络链路协议(TCP/IP)登录信息 → 选择自动接收 IP 地址/自动接收 DNS 服务器地址 → 确认)</p>
停车费免费及打折	<p>·宇庭园住宿生在学期初或学期末规定的入·退舍期间到办公室可领取免费的停车卡。 ·此外停车费用可享如下优惠。 1,000 韩元/4 小时, 4 小时以后每超过 10 分钟加 500 韩元。（不可免费）</p>

3. 入舍时注意事项

- ① 准备物品：被子，枕头，褥子，衣挂，洗漱用品，拖鞋（不产生噪音的），其他个人生活用品（内衣，袜子，外套，洗漱用具）

- ② 允许携带的电子产品：电脑及外部设备，台灯，电风扇，小型吸尘器，充电器，剃须刀，吹风机（1000w 以下）等无危险的物品。
- ③ **禁止携带的物品：酒(瓶), 电热器（炊具，暖风机和冷风机等暖气装置，电热毯，熨斗），易燃物品(包括蚊香)，危险物(煤气灶)，超过 50L 的冰箱。**
- ④ **严令禁止：禁止携带和饲养动物。(一经发现可能被强制退舍)**

4. 生活检查

- ① 每学期会进行两次生活检查（上半学期：3 月、6 月进行检查；下半学期：9 月、12 月进行检查）。生活检查的公告会提前张贴出来。根据特殊情况，学期中会不定时对个别房间进行临时生活检查。
- ※ 当办公室收到吸烟 / 饮酒 / 吵闹等举报时，助教和层长会及时到相应房间进行现场通知后实施临时检查。
- ② **宇庭园的所有住宿生包括大学院学生都必须参加学期中实施的生活检查。**
- ③ 生活检查缺席请假条（생활점검불참사유서）生活检查的时间和上课时间发生冲突的情况可以提交‘生活检查缺席请假条’。请假条及课程表需要在宿舍检查前一天下午17点之前交到宿舍办公室，过后不予以接收。无正当理由没有参加宿舍检查扣3分。（发现伪造请假条扣5分。）
- ④ 设施关连房间检查
 - a.当发生火灾等紧急事件需应急处理的突发状况时，即使没有得到进入房间的许可也会进入房间进行检查，事后会告知学生。
 - b.对于检查和修理等已经进行了事前公告的情况，本着人员在室内时才访问的原则，室内无人时会事先通知或者访问两次以上都无人时，会在此不得已的情况下进入室内检查，事后会及时进行通知。

5. 扣分标准

- **强制退舍：扣分总和在 10 分以上(包括 10 分)的学生会被强制退舍并取消今后入舍资格。**
- **警告处分：扣分总和在 8 分以上(包括 8 分)的学生须到宿舍办公室跟助教和老师商谈后决定是否给以强制退舍处分。**
- **扣分总和没到 10 分，但是严重违反宇庭园秩序的学生也将会被强制退舍。**
- 其他违反学生行为准则或做出影响团体生活的行为时，由宿舍办公室老师根据情节的严重程度扣分。

※ 附带扣分标准表

6. 火灾和失窃事故的预防及相关的安全管理

- ① 宇庭园的整体区域都为禁烟区域。若在房间内、走廊和休息室内发现抽烟的行为将会予以严惩。
- ② 严禁在宇庭园内使用易燃物品和电热器具，发生火灾时先使用每层走廊上配置的灭火器后，立即联系宿舍办公室、设施管理所（시설관리소）和警卫室。
- ③ 为了预防宇庭园内发生失窃事件，请住宿生本人务必管理好自己的个人物品。（在房间及走廊内发生的个人物品失窃所造成的损失宇庭园不予以赔偿，所以请留心保管好个人物品。）
- ④ 宇庭园住宿生要严格注意火灾、爆炸、崩塌和饮酒等所引发的安全事故，若发现此类事故的安全隐患或此类事故发生时，请立即与宿舍办公室和警卫室联系。

7. 消毒

- ① **预定每月最后一周的星期四上午实施宿舍消毒**
- ② 将对寝室和公共场所实施消毒
- ③ 寝室无人时助教会协助工作人员打开房门进行消毒，望同学们谅解。定期消毒期间，请同学们务必保管好个人贵重物品。

区分	负责业务	内线号码	位置
宿舍办公室 사감실	总管宇庭园的管理业务/住宿生指导和商谈/一般行政业务, 入舍和退舍业务/住宿生生活指导和商谈	7125 Fax) 031-8092-7111	男生 2 层右侧
自治会室 자치회실	改善宇庭园住宿生的生活环境	7124	男生 2 层左侧
设施管理所 시설관리소	设施管理和必需品修理	7116	1 层庆熙理发店旁边
警卫室 경비실	1 层出入口警卫室 男生警卫室 女生警卫室	7112 7122 7129	1 层右侧出入口 2 层中央出入口 2 层女生出入口
工作时间	<p>宿舍办公室工作时间：09:00 ~ 22:00, 午饭时间：12:00 ~ 13:00, 晚饭时间：17:30 ~ 19:00 (22 时以后如有紧急事件请联系当值助教和警卫室, 根据宿舍办公室的行政情况可能会安排临时休息, 公休日不办公。)</p> <p>设施管理所：工作日 09:00 ~ 17:30 (星期六, 星期日, 公休日休息)</p> <p>自治会室：09:00 ~ 23:00 (只在学期中正常运营, 放假时休息。)</p>		

8. 中途退舍指南

-因特殊原因不得已在学期中申请退舍, 只有符合下列理由的情况可以办理中途退舍手续, 根据退舍程序会依照退款标准把剩余宿舍费打入本人名义的账户内。

事由	提交证明材料	退款基准
■ 一般休学	▶ 休学证明书	▶ 退款时以退舍周为基准并会多扣除2周的宿舍费
■ 自退/退学	▶ 退学证明书	
■ 居住地迁移	▶ 含所有家庭成员的户口本	
■ 个人疾病	▶ 医院诊断书(必须住院3周以上, 每天去医院治疗除外)	
■ 大学认证事由 (海外留学, 交换学生等)	▶ 大学签发的证明书和认证书 (短期2-8周研修除外)	
■ 因病看护直系亲属	▶ 登记在共同户口本上的家属的诊断书(必须附带医生建议)	▶ 以求职日期为基准4周前可以退舍
■ 就业, 实习	▶ 求职确认书等求职证明材料 ▶ 4周以下短期实习除外	
■ 参军	▶ 有带明确入伍日期的入伍通知书	
■ 疾病(传染病)	▶ 医院诊断书, 医生建议	▶ 无任何扣除款项可直接退舍

★强制退舍时, 因需要重新招收新的同学入舍, 所以在剩余宿舍费中会多扣除3周的住宿费后退还剩余款项。

★退舍时进行退舍检查, 并返还该房间钥匙。如果没有接受退舍检查擅自退舍时, 将取消今后的入舍资格, 并扣除押金和全部剩余的宿舍费。

※ 申请居住 11 个月的同学, 12 月~2 月期间即使因特殊原因提前退舍, 也不会退还剩余宿舍费。

9. 其他注意事项

- ① 未经办公室老师允许私自更换房间, 会被扣分或强制退舍。
- ② 禁止给非宇庭园住宿生提供住宿。
- ③ 给其他学生提供住宿一经发现或被举报, 会处以强制退舍并取消入舍资格。

生活馆(宇庭园/第2宿舍) 加·扣分标准表

加分标准

1. 下列对**生活馆安全和设施保护有帮助的行为**可予以加分。

- 举报未遵守下列扣分准则者或者制止下列行为（擅自居住，外部人出入，饮酒及吸烟等）----- 加 2分
需为当场揭发，举报者的身份绝对保密。
- 对生活馆学生的安全和设施保护有奉献行为（火情控制，发生安全事故时及时报告或应急救援等）----- 加 3分

2. 下列对**生活馆文化发展有帮助的行为**可予以加分。

- 参加生活馆举办的活动（但不是所有活动都有加分）----- 加1~3分

3. 下列对**维持生活馆秩序或对他起到模范作用**的行为可予以加分。

- 捡到丢失物品交到宿舍办公室的行为 ----- 加 1分
- 为生活馆住宿生做奉献活动或实践善行的行为 ----- 加1~3分
- 定期/随时进行生活检查时，房间内部一直保持干净整洁的情况 ----- 加 3分

4. 给其他生活馆学生起到模范作用的行为，经生活馆长/办公室老师确认后，可酌情加1~5分。

扣分标准

1. 下列各项**违反社会观念并严重违反伦理道德**的行为会被扣分。

- **生活馆内做饭，发生失火和放火的行为(包括携带相关物品)** ----- 扣 10分
- 生活馆内吸毒，赌博，施暴和盗窃的行为 ----- 扣 10分
- 生活馆内发生性暴力，性骚扰，猥亵的行为 ----- 扣 10分
- 给外部人**(生活馆未登记者)**提供住宿或者将自己房间钥匙租赁给他人的行为 ----- 扣 10分
- 生活馆内(寝室内，楼道，休息室等)或者**在外部非指定吸烟区吸烟的行为** ----- 扣 8分
- 擅自复制钥匙及捡到钥匙后违法滥用的行为 ----- 扣 8分

2. 下列各项**影响到公共安全和扰乱生活馆秩序**的行为会被扣分。

- 让**外部人(生活馆未登记者)**进入生活馆内**或者男女生出入异性宿舍**的行为(包括试图让外部人进入) ----- 扣 10分
- 故意损坏生活馆内公共设施和必需品的行为 ----- 扣 10分
- **在生活馆内(烂醉)滋事，携带酒类及饮酒的行为** ----- 扣 8分
- 在生活馆内大声吵闹，喧哗等妨碍到他人的行为 ----- 扣 5分
- 擅自更换宿舍房间的行为 ----- 扣 5分
- 深夜时间(00:30~05:00)出入或入住他人寝室的的行为 ----- 扣 5分
- 携带及饲养宠物(哺乳类，鸟类，爬虫类，两栖类，观赏鱼类等)的行为 ----- 扣 5分
- 擅自携带或使用宿舍禁止使用的电器(如**电器暖炉,超过50L的冰箱**等)----- 扣 5分
- 使用钉子或粘帖展示未得到许可的告示文; 擅自乱写和损坏公告文的行为 ----- 扣 3分

3. **生活馆住宿生未履行义务**存在下列相关行为时会被扣分。

- 对于办公室老师，职员，助教的正当指示不以履行和没有礼貌的行为 ----- 扣 10分
- 擅自居住或退舍的行为(钥匙未交到宿舍办公室，不搬走个人行李) ----- 扣 10分
- 生活馆内进行课外辅导及任何以盈利为目的的行为 ----- 扣 8分
- 擅自将生活馆内备品移动到指定场所以外的地方或者擅自改变房间内部构造的行为 ----- 扣 5分
- 未在指定场所(外部保管所以外地区)保管摩托车，自行车等的行为 ----- 扣 5分
- 用他人名义收取邮件并打开邮件的行为 ----- 扣 5分
- 伪造"生活检查缺席请假条"的行为 ----- 扣 5分
- 不参加生活检查的行为 ----- 扣 3分
- 定期/不定时进行生活检查时，发现房间和卫生间清扫状态不佳的情况 ----- 扣 3分
- 在房间内用餐的行为 ----- 扣 3分
- 没有进行手背血管识别认证擅自通过出入口的行为(已确认居住的情况) ----- 扣 1分
- 没带房间钥匙，使用万能钥匙的行为 ----- 扣 1分
- 寝室外擅自放置个人物品(晾衣架，雨伞等)的行为 ----- 扣 1分
- 房间门口每人只允许摆放一双鞋; 不允许摆放除鞋以外的其他物品**(累积3次扣1分)** ----- 扣 1分
- 生活馆内(学生食堂，楼道，休息室等)衣着不当(穿睡衣或内衣)的行为 ----- 扣 1分
- 需提交给生活馆的手续材料故意延迟不交的行为(每延迟1周扣1分) ----- 扣 1分

4. 由生活馆长认定的其他影响到公共生活的行为酌情会扣1~10分。

5. **扣分累积达到10分**以上的住宿生会被处以**强制退舍并取消今后的入舍资格**。(加·扣分计算周期为1年)